

证券代码：833509

证券简称：同惠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91

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0 月 14 日 以电话和网络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祖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，已编制完成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

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刊登的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6 日